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翔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9亿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76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692,14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3.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6,999,995.67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942,551.7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7,057,443.96元。截至2026年1月28日，募集资金已到账，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6）第00728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智恩电子（大亚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恩电子”）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智恩电子高端服务器用 PCB 产线升级项目	24,913.18	24,000.00	24,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700.00	4,700.00	3,705.74
合计		29,613.18	28,700.00	27,705.74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使用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9 亿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1、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

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按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自有资金

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四）实施方式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所投资的产品是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由于影响金融市场的因素众多，本次投资不排除由于金融市场的极端变化而受到不利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投资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六、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9亿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

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次投资期限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闲置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泰证券认为：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9 亿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主要为了提高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募集资金使用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贤文

张开军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